市人社局党委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统一部署，2018年11月13日至2019年1月25日，第二巡察组对我局进行了巡察。3月27日，巡察组向人社局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根据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针对巡察反馈意见中指出的19项34个问题，局党委积极履行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加强组织领导、统筹协调，全面开展整改工作。

（一）迅速动员明晰任务。局党委高度重视市委第二巡察组反馈意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把巡察整改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来抓。召开巡察整改专题会议，成立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4月4日召开党委会讨论研究整改方案和整改问题清单，明确每个问题的牵头领导、责任部门、责任人员和整改时限。

（二）紧密配合形成合力。局党委按照职责分工，严肃认真对待，细化分解整改措施，逐项推进整改落实。各科室、单位对照整改方案，抓细抓实整改落实，深刻剖析反思，举一反三，建立完善制度，健全长效机制。

（三）追责加压务求实效。局党委狠抓整改事项落实，强调“回头看”和责任追究机制，紧盯时间节点要求，定期在党委会或局长办公会上听取整改情况汇报，及时研究解决存在问题，确保整改工作取得实效。

（四）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4月19日，组织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围绕强化党委主体责任、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和其他班子成员“一岗双责”，深入剖析问题存在的根源，主动认领整改任务，从讲政治、讲党性的高度，深入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严肃认真抓好整改落实。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已整改完成的问题

针对巡察反馈意见指出的需要整改的问题，真改实改，截至目前，共计31个问题已整改完成。

**1.关于“党委领导核心作用不够坚强有力”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一是修订了《如皋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工作管理制度和办法（试行）》（皋人社委发〔2019〕5号）。二是严格执行党委议事规则，按照民主集中制原则，部署推进基层党建、党风廉政、意识形态等重点工作，研究解决重点难点问题和“三重一大”等重大事项。三是明确专人对会议部署事项进行督查。四是组织对公文管理工作进行培训，严格文件印发程序、文号编制规则。

**2.关于“三重一大”制度不完善，执行不严格”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修订完善了《人社系统机关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办法（暂行）》，大额资金支出由党委会讨论决定。

**3.关于“服务全市大局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1）一是加强政策业务学习。对基层平台协管员进行政策业务辅导。二是提升政策宣传准度。到全市370家规模企业和建档立卡低收入户开展有针对性的政策宣讲。三是增强政策宣传力度。深入基层发放政策宣传单5000余份，及时在“就业直通车”网站更新最新政策和岗位供求信息，每月在人社微信发布政策解析和专场招聘会信息。（2）对专业技术人员岗位设置问题进行了调研，积极向上级部门如实反映情况，提出合理化建议。

 **4.关于“服务民生有差距”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1）企业社保费欠费追缴和清理职能，按省政府办公厅文件规定，自2009年9月起已划归由税务部门负责管理，我局将积极配合税务部门，进一步认真排查参保企业中疑似的关停企业，一经查实，将及时暂停社保缴费数据传递。对不按规定标准缴纳社保费的企业导致职工自行垫缴问题，我局主动开展社保稽查工作，加大对企业社保欠费的追缴力度，对确实无法清欠到位的依法提交人民法院执行，维护参保职工合法权益。

（2）为了化解社保终端服务一体机一时无法使用的矛盾，我局在人社服务大厅设立了自助查询区提供个人社保查询服务，主动向南通市局申请，争取了2台查询、经办自助一体机和20台自助查询、缴费便民宝。今后，我局将联合税务部门，向南通再申请，达到每村一台，以更好地为参保对象提供查询、缴费服务。

（3）对企业破产欠保引发的民生问题，通过市政府出台相关政策措施，形成了会议纪要，对破产企业开辟绿色缴费通道，暂缓缴纳滞纳金，明确企业、职工、社保经办机构三者权利和义务。

**5.关于“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不全面、不深入”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制定了《2019年局党委中心组专题学习计划》（皋人社委发〔2019〕6号），做到理论政策、会议精神与重点工作、中心工作有机结合，严格按照计划组织开展学习活动。

**6.关于“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把握不牢”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一是与各责任单位签订《2019年度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责任状》，明确各党支部主体责任、支部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和领导班子及其他成员“一岗双责”责任。二是结合实际印发《市人社局2019年党建、精神文明和宣传思想文化建设工作要点》（皋人社委发〔2019〕9号），明确全年意识形态工作重点。三是邀请市委宣传部相关人员对我局中层以上人员进行了意识形态领域工作专题培训。四是组建了人社系统网络发言人、网络评论员、网络传播志愿者“网军”队伍，形成了防范预警、应急处置、完善提升的完整工作链。

**7.关于“中心组学习开展不正常”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制定了《2019年局党委中心组专题学习计划》（皋人社委发〔2019〕6号），按计划做好学习安排。加强学习交流研讨次数，确保学习更深入、更全面。同时指派专人对中心组学习情况进行如实记录。

**8.关于“专题教育活动开展不扎实”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对各党支部“两学一做”学教工作进行了专项检查，建立了局党委班子成员挂钩分管科室（单位）党组织制度，对巡察过程中发现的查摆问题清单内容不合要求的党员，进行了谈心谈话。

**9.关于“未能严格按照党的干部工作原则、程序、纪律办事”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严格遵守选人用人制度，规范干部选拔任用方式和程序及考察公示程序。组织了机关各科室和下属单位认真学习《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坚决杜绝此类现象发生，做到严守程序一步不偏，执行程序一步不缺，履行程序一步不错。对技工学校陈军在编不在岗问题， 2019年1月停止缴纳陈军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2019年5月5日陈军退还93498.24元。

**10.关于“党员发展和党员教育管理不严”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组织开展了发展党员业务专题培训,明确专人管理党员材料，负责对党员入党材料、党组织关系介绍信等收纳归档，对调进、调出党员的材料进行严格把关，及时对接调出调进单位查漏补缺。对巡察中发现的不规范的发展党员材料，责令所属支部整改到位。2018年至今共对8名同志的违纪行为给予党纪处分。

**11.关于“党的组织活动开展不正常”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实行党建工作月报告制度，每月组织开展党建台账资料检查。进一步规范党费收缴程序，并将缴纳情况公示，接受党员干部监督。

**12.关于“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程序不规范，批评缺少‘辣味’”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一是规范了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组织程序。二是组织专人记录，确保会议记录字迹工整、内容完整。三是督促党员领导干部以双重身份参加组织生活。

**13.关于“报支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已由当事人退款435.00元。

**14.关于“超标准报支自驾车补贴”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已由当事人退款873.00元。

**15.关于“重复报支、超标准报支餐费和餐补”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责成经办人说明情况，已由当事人退回重复报支和超标准报支部分1440.00元。

**16.关于“违规列支鲜花、食品、礼品、水果”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已由当事人（经办人）对绿色租摆、吊唁用花篮、组织考试出题老师夜间出卷用食品及日用品作出说明，其余均由当事人（经办人）退款15161.70元。

**17.关于“公务接待超标准”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已由经办人退回超标部分费用3320.00元。

**18.关于“超标准乘坐交通工具”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已由经办人退回超标准部分费用1512.00元。

**19.关于“违规发放津补贴”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已由当事人退回164900.00元。

**20.关于“对群众利益关心不够，工伤认定调查不深入，认定欠慎重”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1）常态化展开对法律法规的学习，每周五开展政策和案件研讨；

（2）建立健全重大疑难案件会商制度，与法院、司法局保持常态化的沟通。

（3）开展工伤预防宣传。

（4）开展工伤认定调查业务培训。

**21.关于“会计基础工作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从2019年起，财政局将人社局机关的会计记账职能移交给我局，我局组织相关财务人员，认真对照巡察组提出的问题开展业务学习，严格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杜绝出现类似问题。同时举一反三，对包括社保经办机构的经费、基金等账，开展财务大检查，扎实抓好凭证审核、收集整理、录入记账、折叠存放、装订归档等每个环节，确保人社财务核算中心的会计基础工作符合规范要求。

**22.关于“作风不够务实，服务基层工作薄弱”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1）领导干部带头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强化四个意识，加强调查研究，正确面对矛盾，开展以讲担当、重实干为主题的作风效能建设，扩大行风建设成果。全面梳理排查党员干部中存在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着力抓好整改，把作风建设不断向纵深推进。

（2）组织本系统查找在“证明材料多、排队时间长、办结时间长、工作纪律差、设施不便民、热线不好打”六个问题中反映集中表现并整改。

（3）建立协调工作机制。需要两个业务部门对接完成的事项，发现因职责不明确，给服务对象带来不便时，由首问负责人员及时向局值班室反映，现场解决。

**23.关于“政治纪律执行不严”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把严守政治纪律摆在首位，把维护政治纪律扛在肩上，自觉坚持党的领导和维护党中央权威，按月开展党员遵守纪律教育，坚决同一切违反党的纪律的行为作斗争。对系统内个别信仰佛教的党员已作出党内除名处理。

**24.关于“四种形态运用不充分”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一是班子成员对分管科室单位负责人常态化开展谈心谈话。二是加强对党员的思想教育，发现问题及时汇报。三是对作风效能办通报的问题及时查处。四是对群众反映问题较多的领导干部，及时进行提醒谈话，抓早抓小，解决苗头性、倾向性问题。

**25.关于“党委落实‘两个责任’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一是局党委与分管领导、责任单位（科室）逐一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状，并妥善保存。二是班子成员制定2019年责任清单，认真履行“一岗双责”要求。三是制定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计划和责任分解表。

**26.关于“财务管理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已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补全相关手续，或由经办人作出书面情况说明。

**27.关于“外出培训实际行程与会议通知的时间、地点不符”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已由当事人作出情况说明。

**28.关于“未严格履行政府采购程序”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已由经办人提供部分政府采购合同。

**29.关于“存在餐费和自驾车补贴扎堆报支现象”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2015年开始，我局已严格按要求一餐一结，自驾车使用一次结一次。

**30.关于“公车管理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1）关于“公车费用未严格执行预决算管理的规定”，已于2015年底全部上交，现均为向机关事务管理局申请用车，其费用来源于财政综合预算定额，将严格控制用车费用，健全审批程序，完善附件资料。（2）关于“公务车管理不到位，无公车管理制度及相关使用台账，存在公车私用和公油私加的风险”，公务用车已于2015年底全部上交，已由时任局办公室主任作出情况说明。（3）关于“2013-2015年报支‘个人’抬头油费发票”，已由当事人作出情况说明。（4）关于“未按保留执法用车请示的相关批复规定扣除每辆公车平均三人的车贴，2013-2015年两辆公车合计应扣除车贴144991元”，已由局系统人员全部退回。

**31.关于“城镇居民医保考核和劳动保障综合考核奖发放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今后如果仍然有综合考核奖发放，将按照市相关文件精神，制定考核发放办法，激励社保扩面有功人员。

（二）正在推进整改的问题

截至目前，共计3个问题正在整改过程中（含基本完成的问题），仍需深化整改。

**1.关于“双联双助工作不够扎实”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为扎实开展双联双助工作，切实提高帮扶的精准度和针对性，我局成立了以局党委书记、局长纪成如为组长的双联双助工作领导小组，紧紧围绕“富民强村”这条主线来扎实推进薄弱村（社区）的高效转化及结对困难群众的精准帮扶。一是结对帮扶吴窑镇钱庄居、三元村两个经济薄弱村，帮扶工作分别由我局两名副局长挂帅，由就业处和社保中心具体推进实施。4月初，我局联助书记已两次到村召开座谈会，详细了解村实际困难及帮扶需求；4月26日，我局专题召开2019年市人社局联助村（社区）脱贫攻坚座谈会，详细了解两村发展现状及脱贫计划。二是结对帮扶吴窑镇142名建档立卡户，我局在职在编人员已与其全部结对，并在4月15日前全部完成入户走访，走访过程中，各帮扶责任人认真了解帮扶对象家庭情况、耕地面积、主要收入来源、致贫真实原因，并因户制宜、一户一策，分别拿出了针对性帮扶措施。

下一步推进举措：一是强化村居两委会建设，优化队伍，进一步提升精气神，增强班子凝聚力、战斗力。二是引导村居两委会集中精力，认真谋划并扎实推进农业项目、土地流转、拆迁复垦等，提高村营收入。三是着力改善村居人居生态环境，从局系统相关经费中挤出帮扶资金，同时帮助协调相关部门，引导村居两委会分轻重缓急，发动能人捐助和社会捐助，多渠道想办法实施路、桥、河道整治、公墓建设等基础设施工程。四是将扶贫和扶智、扶志相结合，推进就业扶贫和居保扶贫，对有劳动力的通过实施产业带动、创业就业、购买公益性岗位、申请扶贫小额贷款、教育培训等途径实现开发式脱贫，对无劳力符合五保、低保的帮助落实五保低保，结合春节“送温暖、献爱心”、夏送清凉、金秋助学、“10.17”全国扶贫日等活动对帮扶对象进行慰问。

**2.关于“窗口服务质量有差距”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1）深入开展窗口业务技能练兵比武活动，全面动员发动，浓厚氛围，跨专业跨岗位全面学习业务法规和操作技能，采取全员参与，交叉辅导，在线答题，强化集训等方式，紧贴工作需求，创新训练模式，提升训练实效。在线学习积分占南通地区的45%，在线学习积分前10名中，如皋有5人。组织全系统540余人统一上机考核，好中选优，组织7人代表队，参加了南通市人社系统业务技能练兵比武决赛，通过理论笔试考试，现场面试风采展示，业务流程操作，现场竞答，在县区和市局本级共十支代表队中荣获第二名，掀起了“比、学、赶、超”的业务学习热潮，全体人员的综合业务素养得到了提升。

（2）在政务大厅设置局长值班室，每天一名领导值班，加强对工作人员的督促检查，接待服务群众咨询，加强与服务对象沟通，第一时间了解处理12345市长热线、办公室、法规科、12333平台等各投监督平台反馈的问题线索，回复满意率100%。

全年坚持每月组织全体窗口工作人员参加行政审批局统一组织的纪律教育，并做好签到、补课工作，强化纪律观念，严格自我要求，以良好的精神面貌投入到工作之中。坚持每季度召开窗口负责人会议，讲评政务大厅工作秩序，业务完成情况，遵章守纪情况，指出存在问题，明确整改要求，不断提升服务不平。

**3.关于“纪律教育走过场”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1）落实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党员集中学习以支部为单位，每月一次，做到学习活动有内容、有记录、有签到。

（2）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组织“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文艺汇演。

（3）强化党风廉政教育，积极开展党风廉政宣传教育月、“5.10”思廉日等专题教育活动，利用身边反面典型开展警示教育。

（4）开展“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风险警示教育”活动，提升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风险意识、法纪意识、责任意识，提高我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风险防控水平。

今后，一是继续加强党性党纪党规经常性教育和廉洁从政教育，开展算好“廉政账”、“12.9”国际反腐败日活动。二是班子成员对照“责任清单”，结合工作实际，给分管科室、单位上廉政党课。三是继续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专题学习教育。

三、下一步整改工作打算

经过两个月的努力，我局巡察整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31个问题类短期整改事项已基本完成，3个制度类机制类长期整改事项正在有力推进。下一步，我局将通过建立健全议事规则、内控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努力从源头上解决问题，坚持把巡察整改工作与推动人社工作高质量发展结合起来，进一步强化工作主动性、自觉性，争取以最优的成绩体现最优的整改成效。

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全面从严治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问题导向和底线思维，进一步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实现思想建设有新提高、组织建设有新加强、作风建设有新气象、制度建设有新完善、反腐倡廉建设有新机制。

二是聚焦问题导向，持续抓好整改。严格落实党委主体责任，党委书记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其他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坚持目标不变、尺度不松、力度不减，持续聚焦问题、聚力整改，对已整改完成的问题，强化督查，杜绝问题反弹;对正在推进整改的问题，加大力度、加快进度，直至见到成效；对需要长期整改的问题，夯实责任、常抓不懈，确保按序时推进，全部整改到位。

三是深化整改成果，助推高质量发展。在抓好集中整改的同时，深刻反思、认真剖析问题产生的深层次原因，找准体制机制上的“症结”，坚持标本兼治，加强制度建设，规范权力运行。坚持把整改落实与党风廉政建设、作风效能建设结合起来，紧扣市委市政府接续开辟如皋发展新境界的战略部署，把巡察整改成果体现在服务大局、改善民生、维护稳定上，以整改落实的新成效推进人社事业更高质量发展。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513-87199056；邮政信箱：如皋市行政中心B12楼；电子邮箱：rgrbjjck@163.com。

中共如皋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委员会

 2019年5月24日